

格式三

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段 小段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清冊

製表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共 筆資料：目前為第 頁

面積單位：平方公尺

地 號	面 積 (平方公尺)	土 地 屬 權	土 地 所 有 權 人 (使 用 人)	住 址	利用現況	查 定 結 果	土 地 自 然 性 徵				備 註	
							平 均 坡 度 (%)	土 壤 有 效 深 度 (公分)	土 壤 沖 蝕 程 度	母 岩 性 質		
小計	平方公尺											

技師簽證：

查定單位：水土保持局 分局

查定日期： 年 月

查定人員：

課長：

分局長：